

變更汐止都市計畫 (配合捷運汐止東湖線建設計畫)案 【座談會資料】

一、計畫緣起

為改善汐止至內湖交通瓶頸，及回應民意殷切期盼，新北市政府積極推動捷運汐止東湖線建設計畫(以下簡稱本計畫)，已於110年7月完成本計畫綜合規劃報告函送交通部審議，並期能配合本計畫興建期程，故規劃辦理本計畫沿線路線、場站用地之都市計畫變更作業，預期本計畫完成後，將可轉乘臺北捷運文湖線、基隆捷運及臺鐵，以改善汐止長期以來交通壅塞的狀況。



圖1 本計畫路線示意圖

二、計畫範圍

本計畫車站及出入口、機廠、路外穿越及土地開發範圍，涉及汐止都市計畫，包含SB11站及機廠、SB12站、SB13站、SB14站、SB15站等；本計畫路線段涉及路外穿越部分，包含SB11站-機廠間、SB11站-SB12站間、SB14站-SB15站間。

三、法令依據

依都市計畫法第27條第1項第4款辦理都市計畫變更。



任何人民團體如有意見，請利用座談會場所提供之意見表，或以書面載明姓名或名稱、地址及建議事項，向新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提出。
如有疑義，歡迎電洽新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綜合規劃科(02-22852086#225 程小姐)